



# 桃園市112學年度 國民中學

## 創造能力資賦優異鑑定

# 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 目的

發掘具創造能力資賦優異潛質學生，以提供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適性教育，促進本市多元資優教育發展。

## 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承辦單位：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

協辦單位：桃園國中、龍興國中

## 申請資格

- 1、就讀或戶籍設於桃園市之 111 學年度公、私立國民小學六年級學生
- 2、具有創造能力資賦優異特質（如：敏覺、流暢、變通、獨創、精密、想像、挑戰、好奇、冒險等），經專家學者、指導教師、學生家長觀察(觀察期間至少一學期)或學生自我推薦者。

# 鑑定原則、流程及方式

- 一. 鑑定原則：採多元評量及多階段鑑定方式。
- 二. 鑑定流程：依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學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申請流程辦理。
- 三. 鑑定管道分為「管道一：書面審查」及「管道二：測驗方式」2種，學生可依適合自身的方式申請之(擇一申請)。

# 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申請流程圖

就讀或戶籍設於桃園市之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六年級學生，經專家學者、指導教師或學生家長推薦或學生自我推薦者具有創造能力資賦優異特質者

報名時間：112年2月6日(一)8:00~2月15日(三)中午12:00，線上報名：<https://www.giftedness.tyc.edu.tw>

【管道一】書面資料審查

公告【管道一】審查結果日期：112年3月8日(三)

通過

需經進一步評估

未通過

【管道二】初選（創造能力評量I）

初選評量日期：3月18日(六)；通過名單公告：4月7日(五)

通過

【管道二】複選（創造能力評量II）

報名時間：4月7日(四)17:00~4月13日(四)中午12:00  
複選評量日期：5月6日(六)；通過名單公告：5月18日(四)

鑑定委員會綜合研判

通過

通過

未通過

安置與輔導

通過鑑定學生於本市公立國民中學普通班就讀者，於112年6月19日(一)前繳驗鑑定結果通知書正本予就讀學校，由學校依既有之資源給予該創造能力資優資源班或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核定之創造能力資優教育方案等之特殊教育服務。

# 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重要日程表

## 家長說明會

- 1/11(三)19:00-20:30經國國中
- 1/14(六)09:00-11:00龍興國

## 初選報名時間 (管道一、二)

- 2/6(一)8:00-2/15(三)12:00

查驗申請書面審查、特殊需求考場、低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報考者資料(桃園國中)

- 2/19(日)8:30-16:00
- 2/20(一)8:30-12:00

## 公告書面審查結果

- 3/8(三)17:00

開放查詢鑑定證號碼、初選鑑定場及鑑定證下載列印

- 3/8(三)17:00-測驗當日9:30止

## 初選複查結果查詢及下載

- 4/12(三) 17:00起

## 申請初選測驗成績複查

- 4/7(五)17:00-4/9(日)16:00

初選測驗成績查詢、公告初選鑑定通過名單及下載鑑定結果通知書

- 4/7(五)17:00

## 初選測驗

- 3/18(六) 9:20 進場

## 公告初選鑑定場位置圖

- 3/17(五)

## 複選報名時間

- 4/7(五)17:00-4/13(四)12:00

公告複選鑑定場位置圖及鑑定證下載列印

- 4/24(一)17:00-測驗當日9:30止

## 複選測驗

- 5/6(六) 9:20 進場

複選測驗成績查詢、公告鑑定通過名單及下載鑑定結果通知書

- 5/18(四)17:00

## 申請複選測驗成績複查

- 5/18(四)17:00-5/19(五)16:00

## 放棄安置聲明

- 7/28(五)前

## 安置與報到

- 6/19(一)前

複選複查結果查詢及下載

- 5/24(三)17:00

# 線上系統報名流程

## 1. 線上報名

填寫資料  
上傳文件

即

## 2. 繳費

ATM、線上轉帳  
超商繳費 銀行臨櫃

等

## 3. 填寫健康聲明書

3月8日(三)17:00後開  
放填寫

等

## 4. 列印准考證

下載後  
自行列印

指定時間  
始得列印

## 5. 應試

攜帶  
鑑定證  
身分證件  
查驗

複選

## 6. 結果公告

1. 網路公告  
2. 系統查詢  
及下載結果  
通知單

複查

必

1. 線上填報名表
2. 上傳大頭照
3. 線上勾選特質檢核表

選

5. 管道一 → 書審相關資料
6. 低收減免 → 低收證明
7. 特殊需求 → 特殊考場申請資料
8. 外縣市 → 戶口名簿

線上報名完成**才有轉帳帳號**，繳費完成才算完成報名手續

現場查驗正本  
地點：桃園國中

填寫後，下載列印簽名再上傳

1. 線上申請
2. ATM、線上轉帳
3. 線上查詢結果

# 【管道一：書面審查】

【管道一】採書面審查方式進行

(一) 適用對象：

符合申請資格且於近三年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創造發明競賽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

(二) 線上報名：112年2月6日(一)8:00~2月15日(三)中午12:00


(三) 繳費時間：112年2月15日(三)23:00前完成繳款。

(四) 現場查驗：

1. 時間：2/19(日)8:30-16:00~2/20(一)8:30-12:00。

2. 地點：桃園國中

# 附件一-1 【管道一】 書面審查標準說明

- 一、參加政府機關或學術研究機構舉辦之國際性或全國性創造發明競賽表現特別優異，獲前三等獎項。(依據本款申請書面審查者，填寫附件四)。 
- (一) 政府機關：係指教育或文化建設主管行政機關。
- (二) 學術研究機構：係指公私立大學、國立研究院及依學術研究機構設立辦法所設立之學術研究機構。
- (三) 獲前三等獎項：應為近三年（109年2月6日至112年2月14日）所獲得前三名之成績或其他可清楚辨知為前三名之名次者；若為等第次序，則依特優、優等、甲等各等第人數排序結果決定前三名。
- (四) 創造發明競賽係指科學或科技類創造發明之表現。
- (五) 創造發明競賽應以個人參與為原則，若為兩人(含)以上合作之競賽作品，需具體列出每位作者之具體貢獻內容和程度，並由所有作者及指導教師簽名具結。
- 二、若有疑義，則由鑑定小組認定之。



# 【附件一-2】「書面審查」參考獎項對照表

競賽名稱		獎項內容	處理方式	備註
經教育部認定之國際性或全國性 創造發明競賽		前三等獎	採認	
國際 科展	美國國際科技展覽會	/	不採認	非國際性或全國性創造發明競賽
	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		不採認	
全國 科展	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全國科學展覽會		不採認	
全國 競賽	網際網路程式設計全國大賽決賽		不採認	
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地方科學展覽會（各直轄市、縣市及分 區等科學展覽會）及學校科學展覽會			不採認	非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
各縣市發明展			不採認	
縣（市）政府國中小網路競賽 —網路閱讀心得寫作、網路查資料比賽			不採認	
縣（市）政府國中小科學創意營之成果 競賽			不採認	
區域性資優教育方案（研習課程或活 動）之成果競賽			不採認	
IEYI 世界青少年創客發明展暨臺灣選拔 賽			不採認	非教育主管行政機關或 學術研究機構主辦
全國中小學機器人大賽暨國際奧林匹克 機器人全國總決賽			不採認	
臺灣學校網界博覽會			不採認	
各類發明展			不採認	
各類創意飛行造物競賽		不採認		

# 申請鑑定、報名（管道一）

## 【管道一】採書面審查方式進行

### 一、系統填寫及上傳相關資料

1. **初選報名表**(3個月2吋正面照、桃園市以外國小者須上傳戶口名簿)
2. **特殊需求學生特質檢核表**(請於桃園市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填畢，推薦人得為學生本人、父母親友、指導教師或專家學者。)
3. **競賽表現優異佐證資料**(於2月19日(日)8:30至16:30、2月20(一)8:30至12:00)親自或委託繳驗相關資料正本至桃園國中。
4. 特殊鑑定鑑定場服務需求申請表(無需求則免付)
5. **報名費用**：報名管道一者需同時報名管道二初選，每人繳交**新臺幣1,400元**(含管道一600元，管道二初選800元)，低、中低收入戶子女檢附相關證明免報名費。
6. 申請管道一者，由鑑定小組進行書面審查，通過者直接錄取，無須再參加管道二(測驗方式)鑑定並可退回測驗費用新臺幣 800元整。未通過者仍可循管道二(測驗方式)鑑定，無須重新申請。

# 管道一審查結果公告

- **書面審查**結果公告時間:**112/3/8(星期三)17:00**，公告於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本市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及經國國中網站公告，並可至桃園市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https://www.giftedness.tyc.edu.tw> 登入查詢及下載書面審查結果通知書。

## 書面審查結果

- 1.通過者，進入綜合研判。無需參加管道二測驗(退800元整)。
- 2.需進一步評估者，可直接申請【管道二】複選鑑定；報名日期程序同【管道二】複選報名。
- 3.未通過者，逕行參加【管道二】初選測驗。

# 【管道二：測驗方式】

## 採初選、複選二階段進行

鑑定類別	初選測驗時間及測驗項目	複選測驗時間及測驗項目
創造能力	112年3月18日(六)上午 創造能力評量 (1)	112年5月6日(六)上午 創造能力評量 (2)

# 申請鑑定、初選報名（管道二）

1. 報名及上傳資料時間：**112年2月6日(星期一)8:00至112年2月15日(星期三)中午12:00**，逾時不予受理。
2. 報名費用：每人繳交新臺幣**800元**整。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免繳報名費，但應上傳區公所核發有效期間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非清寒證明)及戶口名簿電子檔，並於112年2月19日(日)8:30至16:00、112年2月20日(一)8:30至中午12:00，親自或委託繳驗相關資料正本至**桃園國中**。>
3. 繳費時間：請於112年2月15日(星期三)23:00**前**依繳費單說明方式完成繳費，繳費完成始完成報名手續。
4. 繳費方式：可以自動提款機(ATM)及線上轉帳或列印繳費單至超商或銀行臨櫃繳交初選報名費(完成繳費後皆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或改報其他資賦優異鑑定項目，交易明細請務必留存與確認繳費完成)。

# 申請鑑定、初選報名（管道二）

一、**下載鑑定證**：請於 112 年 3 月 8 日 (星期三) 17：00至測驗當日 9：30 逕至桃園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

<https://www.giftedness.tyc.edu.tw> )填寫健康聲明切結書後，下載列印鑑定證，並攜帶身分證、健保卡或桃樂卡等足資證明之身分證件應試。

二、系統填寫及上傳相關資料：

1. **初選報名表**(3個月2吋正面照、桃園市以外國小者須上傳戶口名簿)
2. **特殊需求學生特質檢核表**(請於桃園市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填畢，推薦人得為學生本人、父母親友、指導教師或專家學者。
3. **特殊鑑定鑑定場服務需求申請表**(無需求則免付)

# 初選：創造能力評量(1)

初選時間：112/3/18(六)創造能力評量(1)

桃園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學創造能力資優學生鑑定【初選鑑定證】

桃園市 112 學年度國民中學創造能力資  
賦優異學生鑑定

## 初選鑑定證

(照片)	鑑定證號碼	
	姓名	
	聯絡電話	
測驗地點	桃園市經國國中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 電話		

1. 鑑定證號碼、姓名、聯絡電話、測驗地點…等相應欄位由報名系統帶出。

2. 初選測驗日期：112年3月18日(星期六)

項目	時間
進場時間	9:20-9:30
測驗時間	9:30 至測驗結束，依現場鐘聲為準。測驗時間預估約需 2 小時(統一結束離場)，實際結束時間依施測情況調整。
測驗科目	創造能力評量(1)
監試人員 簽章	

3. 鑑定測驗時，務請攜帶鑑定證及身分證件。

4. 應考以 2B 鉛筆、藍(黑)筆作答，橡皮擦及修正帶自備

5. 本鑑定由監試人員依標準化程序進行，包含測驗準備、說明、作答、收卷等程序，非學生實際作答時間；實際測驗情形，請學生於測驗時仔細聆聽監試人員說明。

## 初選鑑定證下載

3月8日17:00至

3月18日9:30

自行於報名系統  
下載列印

# 評量測驗結果

管道二(初選結果)通過名單公告：**112年4月7日(星期五) 17:00**於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本市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及經國國中網站公告，並可至桃園市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https://www.giftedness.tyc.edu.tw>)登入查詢及下載初選結果通知書。

## 初選結果複查

初選結果複查：學生對測驗結果若有疑問時，請於**112年4月7日(星期五) 17:00**至**112年4月9日(星期日) 下午16:00**前，至桃園市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https://www.giftedness.tyc.edu.tw>)申請複查，並繳交複查費新臺幣**100元**整(繳費方式限ATM繳款或線上轉帳)，逾時不予受理。結果將於**112年4月12日(星期三) 17:00**開放系統查詢及下載複查結果。



# 管道二 複選報名

【管道一】通過【管道二】初選學生或經【管道一】進一步評估者

## 一、複選報名：

- 1.報名時間：112年4月7日（星期五）17:00至112年4月13日（星期四）中午12:00，逾時不予受理。
- 2.報名網址：桃園市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https://www.giftedness.tvc.edu.tw>）。
- 3.系統填寫及上傳相關資料：進入系統確認複選報名表（附件六）
- 4.依繳費單說明進行繳費：
  - (1)報名費用：每人新臺幣1,200元整(不含手續費，手續費請自行負擔)。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子女免繳報名費，經初選查驗相關資料由系統自動代入。
  - (2)繳費時間：請於112年4月13日（星期四）23:00前依繳費單說明方式完成繳費，繳費完成始完成報名手續。
  - (3)繳費方式：可以自動提款機(ATM)及線上轉帳或列印繳費單至超商或銀行臨櫃繳交初選報名費(完成繳費後皆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或改報其他資賦優異鑑定項目，交易明細請務必留存與確認繳費完成)。

# 複選：創造能力評量(2)

複選時間:112/5/6(日) 創造能力評量(2)

桃園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學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複選鑑定證】

桃園市 112 學年度國民中學創造能力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 複選鑑定證

(照片)	鑑定證號碼	
	姓名	
	聯絡電話	
測驗地點	桃園市經國國中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電話		

1. 鑑定證號碼、姓名、聯絡電話、測驗地點…等相應欄位由報名系統帶出。

2. 複選測驗日期：112年5月6日(星期六)

項目	時間
進場時間	9:20~9:30
測驗時間	9:30 至測驗結束，依現場鐘聲為準。測驗時間預估約需2小時(統一結束離場)，實際結束時間依施測情況調整。
測驗科目	創造能力評量(2)
監試人員 簽章	

3. 鑑定測驗時，務請攜帶鑑定證及身分證件

4. 應考以 2B 鉛筆、藍(黑)筆作答，橡皮擦及修正帶自備。

5. 本鑑定由監試人員依標準化程序進行，包含測驗準備、說明、作答、收卷等程序，非學生實際作答時間；實際測驗情形，請學生於測驗時仔細聆聽監試人員說明。

鑑定證下載時間：  
4月24(一) 17:00 至  
測驗當日 9:30 前

# 鑑定結果公告

**112年5月18日(星期四)17:00**時於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及經國國中網站公告，並可至桃園市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系統  
(<https://www.giftedness.tyc.edu.tw>)登入查詢及下載複選結果通知書。

# 複選結果複查

學生對測驗結果若有疑問時，請於**112年5月18日**（星期四）**17:00**至**112年5月19日**（星期五）下午**16:00**前，至桃園市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報名系統(<https://www.giftedness.tyc.edu.tw>)申請複查，並繳交複查費新臺幣**100元整**(繳費方式限ATM繳款或線上轉帳)，逾時不予受理。結果將於**112年5月24日**(星期三)**17:00**開放系統查詢及下載複查結果。

## 安置服務

通過鑑定之學生選擇就讀公立國民中學普通班者，請於**112年6月19日（一）前**繳驗鑑定結果通知單正本予就讀學校，由學校依既有之資源給予創造能力資優資源班或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核定之創造能力資優教育方案等之特殊教育服務。另通過鑑定學生倘因故轉入學，應提具鑑定結果通知書予轉入學校，俾利轉入就讀學校依既有資源給予創造能力資優教育服務。

# 創造能力資優鑑定家長說明會

## 北桃園



經國國中場次

日期：112/1/11(三)

時間：19：00～20：30。

地點：4F大師講堂。

## 南桃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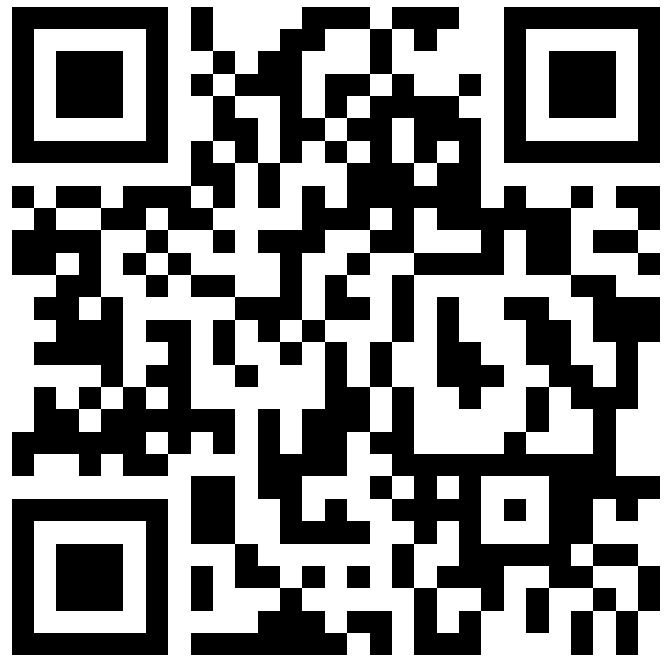
龍興國中場次

日期：112/1/14(六)

時間：9：00～11：00。

地點：2F會議室。

# 資優鑑定線上報名QR code



管道一、管道二

報名時間：

2月6日(一)8:00至

2月15日(三)12:00